

## 都更實施者這樣做 時程可望縮短半年

<https://tw.appledaily.com/new/realtime/20180118/1281166/>

出版時間：2018/01/18 18:39

都市更新的作業時程可望縮短 6 個月！台北市各地政事務所今年元旦起正式受理，都市更新的實施者可以申請建物第一次測量預審，如果發現與權利變換計劃清冊所載的面積不同，可以盡早向都市更新處申請權利計劃變更，預計可以節省都更作業時程達 6 個月。

台北市地政局測繪科長吳智維表示，過去經市府核定的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劃所載的建物分配面積，實施者直到地政事務所核發建物測量成果圖當下，才能發現建物測繪面積與計劃不符，然後向都市更新處申請釐正圖冊，這個階段往往要耗費超過 6 個月的時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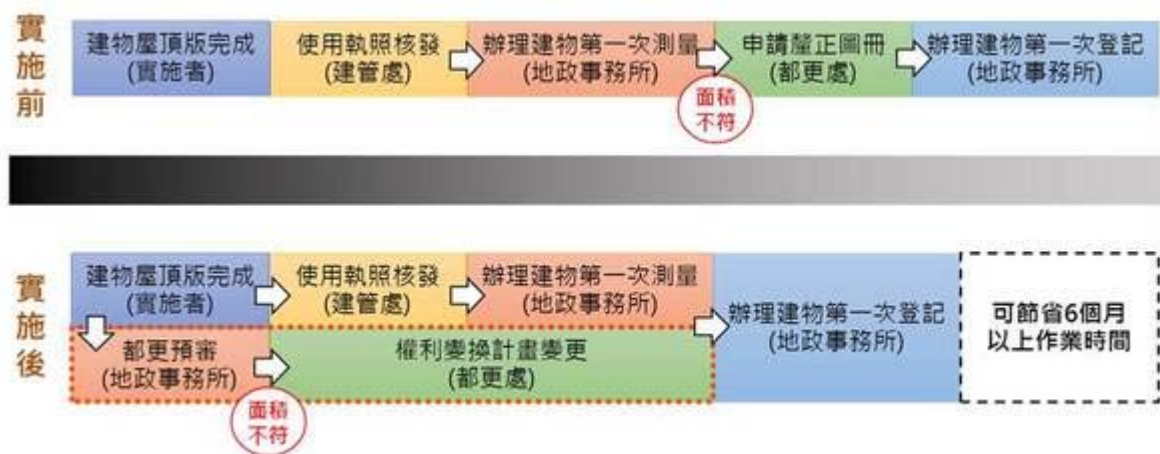
以後只要都更建物封頂勘驗完成當日起，使用執照取得之前，就可以向地政事務所申請預審。吳智維表示，本項服務不收取任何審查費用，但以 1 次為限。去年試辦 1 整年共受理 12 案，業者和公會都獲得好評。

地政局長李得全表示，台北市的都市更新建物第一次測量預審是全國最先。希望能加速完成更新作業，協助重建者及早搬回家園。（崔雅慧／台北報導）





今年起台北市的都更實施者可向市府申請建物第一次測量預審，如果發現與權利變換計劃清冊所載的面積不同，可申請權利計劃變更，可望縮短程序時程。  
資料照片



都更建物測量預審實施前，光是「申請釐正圖冊」，就要耗時超過6個月。台北市地政局提供